

证券代码：836545

证券简称：广奕电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广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7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王作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方面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2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6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与上海浦东科技金融服务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1180242 的《人民币委托

贷款借款合同》，由上海浦东科技金融服务公司委托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向公司发放本金为陆佰万元的人民币委托贷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股东为公司<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王作义、崔永明及上海微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增加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广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广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3 日